

112 學年度臺大藥學系碩士班學生必修簽署單

姓名 (學生本人親筆簽名)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學號		組別	
聯絡電話	手機： (H)：		

必修科目：

自 108 學年度入學之碩士班學生必修：

『藥學專題演講』1 學分、『專題討論』1 學分

『書報討論』為 1 學分，必修二學期；『新藥探索一』2 學分、『儀器分析』3 學分或

『儀器分析概論』2 學分外，另由指導教授依研究領域指定 3 門課程。

指定必修：

經與指導教授討論後，指定之科目為：

1、課程識別碼：_____ 科目名稱：_____ 學分數：_____

2、課程識別碼：_____ 科目名稱：_____ 學分數：_____

3、課程識別碼：_____ 科目名稱：_____ 學分數：_____

簽名欄

研究生		指導教授		系辦公室	
-----	--	------	--	------	--